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信号发生器 SDG1032X、示波器 SDS1102A，生产厂为深圳市鼎阳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 68 区留仙三路安通达工业园 4 栋&5 栋。信号发生器 SDG1032X、示波器 SDS1102A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信号发生器 SDG1032X、示波器 SDS1102A 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信号发生器 SDG1032X、示波器 SDS1102A 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霍尔效应实验仪 DH4501T、静电场模拟描绘实验仪 DH-SEF-1、电子束测试仪 DH4521，生产厂为杭州大华仪器制造有限公司，厂址为富阳区东洲工业功能区十一号路 3 号。霍尔效应实验仪 DH4501T、静电场模拟描绘实验仪 DH-SEF-1、电子束测试仪 DH452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霍尔效应实验仪 DH4501T、静电场模拟描绘实验仪 DH-SEF-1、电子束测试仪 DH4521 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霍尔效应实验仪 DH4501T、静电场模拟描绘实验仪 DH-SEF-1、电子束测试仪 DH4521 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电化学工作站 CHI650F，生产厂为上海辰华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 81 号 2 幢 206 室。电化学工作站 CHI650F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电化学工作站 CHI650F 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电化学工作站 CHI650F 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026 年 7 月 20 日

